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的江苏省江都中学新校区常规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师演示台、教师演示电源、水槽柜、上水装置、下水装置、吸风装置、洗眼器、铸铝学生桌、功能柱、学生凳、学生安全电源、通风系统、消音器、风机软连接、变频器、风机控制线、电气布线（地面以上部分）、给、排水系统（地面以上部分）、实验室电路铺设、地面开槽恢复、主席台会议桌、椅子、万向吸风罩、室内风管、室外风管、边台、实验室专用电源、PP 仪器柜、PP 药品柜、通风风机、通风系统（室内）、通风系统（室外）、安装辅件、准备室电路接线（地面以上），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 行业（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制造商为上海中将科教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940.59万元，资产总额为5086.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三联水嘴、三联高低位龙头，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 行业（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制造商为河北润旺达洁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6人，营业收入为4125万元，资产总额为355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不仅指在职职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中标后将公示。

4、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5、声明函应涵盖本项目(分包)所有货物，否则价格不作扣除。

6、中小企业不得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得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不得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7、《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中将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31日